

几多情种，几多风流。
都因一个性，都为一个爱。

邹志安 著

情种

情种

邹志安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新登字 001 号

情 种

邹志安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广播电视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印张 192千字

1994年7月第1版 1994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224-03546-7/I·820

定 价:7.80元

鬼魅无形 读者有情

——邹志安《爱情探索系列长篇》序

陈忠实

早就想写一点有关志安的文字，从他离开当代文坛的时候就产生过这个念头，直到他周年已过，我依然未提起笔来。我后来很清醒地意识到自己情感的脆弱，畏怯因而无力触动情感世界里的那一潭水。我推着未写，实际是一种逃避。这种逃避痛苦的情况已不是头一次发生，6年前，我的尊师挚友蒙万夫刚交50猝然谢世，那时志安还写过一篇心情沉痛而又激越的悼文，而我却是一周年后才写了一篇回忆与蒙交谊的文章。路遥逝去后，我除了在告别仪式上那篇极简短的悼词，后来也未再写什么文章，其实有许多往事至今依然难以忘怀。志安的死亡更加深了我的心理畏怯，以至那情感脆弱到不堪一击了。

我已经不再单纯把疾病看作是病魔，无论是蒙万夫先生的心肌梗塞，无论是路遥的肝硬化腹水，抑或是志安的肺癌，不单是病魔，简直可以说是一个专门谋杀天才的阴毒的鬼魅。鬼魅无形，残害天才和善良却绝不放手松口。然而我终于获得了掀动那一潭情感水波的勇气，这就是陕西人民出版社要出版六本志安的以爱情为系列的探索性长篇小说，并要我作序。我欣然应诺，连自己适宜不适宜作这个序都不顾及了，这勇气显然不单是来自于个人情感，而

是来自于读者。读者在作家邹志安去世后所引发的巨大的社会同情，《文学报》发起的募捐活动响应者二千余人，作家和文化团体惺惺惜惺惺且不说，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募捐者几乎包括了社会分工中的所有职业者，尤其是那些退休干部工人和中小学生。我曾经在接过《文学报》主编酆国义先生送交的捐助者名单时心里一沉：鬼魅无形，读者有情。

去年以来，邹志安有三部长篇小说遗稿在他谢世后陆续出版，引起读者更大的兴趣和热情，书的销量可观。欣慰的同时我也惊讶不已，我清楚这三部长篇是进入九十年代的新作，陕西人民出版社这次重新出版的六部爱情探索系列长篇均为八十年代后几年的作品，此前他曾写过二百多篇短篇小说和十几部中篇小说，且不说文字数量究竟有几百万，单是9部长篇的数量起码在陕西当代中青年作家中是遥遥领先于所有生者和死者的。所有这些创造性劳动成果全部是在新时期以来的十三、四年间完成的，是在他32—46岁这个黄金般的年龄区段里创造出来的，我惊讶一个人竟有如此巨大的艺术创造能量，也钦佩他如此巨大的创造热情，智慧和天才且不论它。

在我看来，作家的全部创造理想和生存欲望，概莫能大于读者对其作品的理解和接受，作家从事创作劳动的全部意义或者悲剧都在这里。这里就触及到对创作这项劳动的缘由的理解，不过是作家艺术家把自己对社会历史和现实的生活体验进行到生命体验和艺术体验所形成的各个迥异的独特体验渲泄出来，凝成一部小说一首诗歌一韵戏剧

一幅绘画一曲交响乐，以期与读者或观者听者进行心灵的沟通与交流，文学和艺术作品不过是实现两颗心灵交流沟通的媒体。文学艺术沟通古人和当代人，沟通各种肤色各种语系的人，沟通心灵，这才是从事文学艺术工作的人痴情矢志九死不悔以至不惜生命而进行创造活动的全部缘由。这样，我才能更贴近杜鹏程创作《保卫延安》和柳青创作《创业史》的本体实质；这样，我也才能更贴近邹志安十数年间创造出几百万字的文学作品两次获得全国大奖的本质性内容。

又有谁能理解，进行着如此巨大劳动的志安，是嚼着酸菜喝着包谷糝子进行这样沉重的劳作的呢？

我和志安大约是先后一年为妻儿转办了城市户口，因为我在西安郊区办事较方便，户口虽进城了我依然住在乡下，图得个耳根清静。志安把妻小户籍转入城市随即举家由礼泉老家搬到西安。他搬来老母妻子儿女和侄儿的同时也搬来了酸菜缸。乡村人淹制酸菜的粗瓷大缸便堂而皇之搬进省作家协会的家属楼。这个时候初获经济改革实惠的城市居民悄然兴起了新“五大件”取代旧“五小件”的革命。然而作家邹志安此时还不能废置或淘汰酸菜缸。凭他不足百元的工资和低微的稿酬，要维持一个六口之家和接济残疾弟弟两口的生活，就只能继续乡村农民包谷糝子就酸菜的水平。鲁迅先生说“吃的是草挤出的是奶”，志安吃的是西北人用萝卜缨子红苕叶子淹制的酸黄菜，挤着大量的奶。

即使这样，在他身患绝症的1992年春天，他依然应

《文学报》和《陕西日报》联合征文写下了那篇《不悔》的短文。那时候，中国文坛正七嘴八舌讨论“文人下海”的新兴话题，原因是商潮滚滚的现实使文人们感到了生存危机和某些心理上的不平衡不自在。那时候，陕西文坛与志安先后起步的作家哥们弟兄们，对他不幸被无形的鬼魅擒获而扼腕长叹，动心的叹惋里也包含着善良的抱怨，抱怨他写得太急太猛太不注意劳逸适度了。我也在第一次去医院看他时这样抱怨过。当我读到短文《不悔》时便哑然，那种痴情于文学的专注和强悍的精神，使我的心受到强烈的震撼。那是对生命意义的一种更高境界里的独立理解，孑孑然绝不混同某些庸俗和市俗的患得患失斤斤争逐。这个《不悔》支撑着他原本并不雄健现在已经开始憔悴的身体，而那躯体里依然灌注着某种魔力，我看得出来还是文学这个魔鬼。他要把自己对这个世界的体验渲泄出来展示出来，把他体验到的这个世界里的全部美好和卑鄙、欢乐与痛苦，崇高与龌龊、鲜花与蛆击，展示给他热切关注着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与他们交流和沟通。

在生与死的阴阳交界处，他沉静如铁地宣布：

不悔！

庸俗的我还能再抱怨他什么呢！

写到这里，我的眼前便变幻着志安的种种眼神，有激烈辩论的生气逼人的灼灼之光，有慷慨陈述艺术主张时的睿智，有沉醉忘情于乡野逸闻笑话的顽皮，有搞点小动作捉弄某个可笑角色的诡谲，有倾心谈叙心事情曲儿的忧伤。然而留给我最难磨灭的却是两种眼神。大约是他写这几部

爱情系列长篇那几年间，记得某天早晨我从乡下垫居处回到作协大院，在门房取信时见到志安，两只布满红丝的眼睛像是传染了红眼病，我问他是否感染了，他摇头坦然地笑笑说没有。我便肯定他是夜里熬得太久了。我知道他的写作习惯，常是夜里三点钟爬起来写东西，在任何场合都可以干活，一直写到次日上午。几次出外开会同住一室，天亮时我就睁眼看见他扶案疾书的背影。那时候他的爱情探索系列大约正写到欢处，一本又一本抛出来，熬红眼睛似乎已习以为常毫不在意。

难以忘却的第二种眼神一想起来就令我凄凉。在他垂危之际我去看他，把我们能想到的让他揪心的四件事一一明确告诉他，让他放心。他已处于半昏厥状态，一阵清醒一阵昏迷，口腔已不能发出一丝声音，判断他清醒或昏迷的标志便是他的眼神。那眼神已经失去光泽而笼罩着一片昏暗，当着黑色的眼球基本可以固定在眼眶中央时，他是清醒的，我便抓住短暂的机会说出关于对他老母亲的生活安排，他便点一下头。当那黑色眼球翻转上去隐没起来时，我说的事就毫无反应，他又昏厥了。他已走到生命的最后一步，微弱到连眼球都不能自控了。四件关于老人妻子儿女等生活工作安排的事间断了几次等待了好久好久才交待完毕，也包括我的几次哽咽说不出话而耽误了他清醒转来的机会。

垂死者留下的凄凉是我的。

生的欲望直到垂死的最后一刻依然在那眼神中忽游闪现，并因其不可逃躲最后的破灭而更显得凄楚动人，那是

一种不息的强烈创造欲望破灭时的依然顽强的信念：不悔！

文学这个魔鬼啊！

我不想再多回忆几十年来的相识和相交，可资回忆的往事太多了。七十年代初，我们几乎同时在陕西地方文学杂志上发表图释“阶级斗争”的小说处女作，我们共同欢呼中国文学艺术的春天的到来，我们又是几乎同时进入陕西作协专业作家的队列，我们无数次一起去参加种种文学集会且同居一室。我们友谊甚笃也免不了争执，我们互相信赖也发生过猜忌，然而终究都化解冰释了。在他逝后一年，他生前的一位好朋友赵润民找到我，说志安病危时他去看他，志安向他说了几句关于我的话。赵润民刚说了一句我便潸然泪下，并制止他再继续说下去。这样的话听一句就够我受用一辈子了，多听一句就觉得心灵承载不起。赵润民说他想看到我写志安的悼念文章。越是这样，我越发不敢触及到本文开头所说的那一泓情感的潮水。我又想了，写了又能如何？不过是给活人看的，对于失去至亲也失去精神和生活依托的老人妻子儿女来说，现在最需要最难为的自然还是生计问题。为了不能忘怀的那两种眼光，我是想尽到一个同志同行朋友的心意去做一些事。

往事如烟，如潮，如泪，如血。这篇序文显然不是我倾泄那种交织着血雾泪潮的地方，依然潜存心底。但有一件事却忍不住要写。我的母亲陪女儿念书先我住进城市，母亲住不惯是可以理解的。她和邹志安母亲在同一条巷道里也不知怎么就认识了，彼此谁也不知道她们的儿子是交谊可以的朋友。她们是在视对方肯定来自乡下可以说话时自

然认识的，因为她们两位老人的穿戴包括说话的神气和走路的姿态都保存着乡村风姿，与那些城市老太太在一切方面都迥然各异，像动物可以嗅到同类的气味一样互相靠近而结伙成帮了。她们成了朋友并开始频繁的互访活动，她操着礼泉口语，我母亲则是灞桥土著，些小的方言差异不能构成阻碍。有一次，我发现案上有一包包谷糝，母亲说是“志安妈拿来的，今年的新包谷糝。”我大为感动，一包包谷糝竟然令我动情。

志安去后，我多次去其家看那位老人，每一次都向她发出邀请，请他到我们家去和我母亲聊天拉闲话，用意是不言自明的，而且说明我母亲因高血压腿脚不灵了，况且我的楼层低。这位老人一次也未登过我的家门。去年中秋节时我又发出邀请，不料老人家哭出声说：“我想去哩我想去哩我咋不想去吗！我去看见你跟你妈在一搭，就想起我娃。我娃这阵儿在那达哩……”我听了几乎心肝碎裂，一句话也说不出。

作为志安的朋友，我虔诚地感谢陕西人民出版社，你们为志安终其一生而不悔的事业的血泪结晶提供了重新走向读者的机会，这些作品我已无意评说，让他们走向广阔的心理空间吧；作为志安生活体验生命体验艺术体验的一次排炮般的展示，相信会沟通无以数计的男女的心灵。这样，我在面对他的眼神和那位老妈妈的眼睛时，自觉可以能够既不虚伪于艺术也不虚伪于人生。

1994.3.14 草于小寨

3.15 改写于西安

内容提要

这是一部父子两代人的情爱悲喜剧。

沉默寡言的刘八老汉，貌似窝囊木讷，却也有过非凡的革命史和风流的情爱史。他的一生里与两个女人有过难解的情缘。第一个肥胖、粗俗、丑陋，由家庭包办娶来的女人使他不堪忍受而离家出走投奔了革命；第二个女人虽然使他钟情，但却使他遭遇“双开”的处分他又不得不又回到了原来的那个家。

淳厚老实的大儿刘忠，对妻子田歌爱得死去活来，然开爱慕虚荣，贪图名利却使爱妻坠入了荒淫无行的诗人白云所设的陷阱，几遭诱奸，几遭蹂躏留下的是不尽的痛苦。二儿刘义夫妇青梅竹马，情投意合，结婚后各人都为各自的事业和习惯不愿放弃一点自我，终致分离。导演刘义与影视新星情意缠绵，事业有成的尚荣与同行大夫喜结良缘。身为军人的大侄刘强在心爱的恋人惨遭暴徒强奸，精神失常的情况下，作出惊世的举动。二侄刘超狡黠、诡秘、轻浮，为占有漂亮、风骚、势利的舞蹈演员而不择手段，坏招用尽，最后不惜铤而走险。

两代人几多恩怨，几多悲欢，几多情种，几多风流，无不折射出大千世界的人情冷暖，世态炎凉。

像刘八老汉这样一个苍老无用的人，这个缺了牙齿，凸着黄眼睛，脸上瘦得只有骨头，满脖子都是粗黑的皱褶的老农民，这个在冬季吭吭吃吃地走过铺霜的地畔和街道的人，居然也曾有过辉煌的情爱史！爱情对于他们这一辈人来说是什么？难道只是两性简单地结合？——刘八永远都不会去探讨这些东西。他走过了将近七十年的人生历程，在行将就木的时候，自然有关于自身功与过的许多方面的回忆，但他知道，其中关于情爱方面的回忆，是所有回忆中最充满温馨也最迷人的部分。那记忆常常和在冬季里思念蝶飞燕舞、在春日里渴盼初夏蛙鸣、而在金秋竟向往冬日飘飞第一片温柔的雪花……和这许多情绪相混合，产生诗意的陶醉。在那断断续续的回忆中，他自己似乎不再存在，只有轻软的醉酒的意识升腾，童心复萌，元气回流。觉得这一生真没有白过。死算什么呢？只不过是无数回忆的消失，尤其是那最温馨的回忆的消失。院子里，那棵风吹霜打、刀砍斧削、栖过寒鸦、做过鸡架的老椿树，树皮粗黑，在冬季里分不清是死是活。但你折下一节来，能看到里边黄与绿的生命意识，能够推测到它青枝绿叶时的迷人风采——它在冬日里也有温馨的回忆。

奇怪的是，从前的爱与恨、哭与笑、壮怀激烈与柔肠

百转，现在回忆起来，全没有了那复杂的激动情绪，而只有一抹温馨。什么叫应该？什么叫不应该？简直就说不清楚，也不想再说清楚。那些人都已作古，就留下他一个枯老头子，还有什么必要去苦苦思索是与不是呢？就让那容貌、那姿态、那声音、那气息、那活活的灵魂，在平和的温馨中陪伴和滋润着他吧！这老来的精神财富，没有人夺得去，也没有谁知道。

现在，刘八老汉外边的妻子所生的儿子刘忠，家里的妻子所生的儿子刘义；他弟弟的大儿子刘强，二儿子刘超，都已进入或正在进入婚恋阶段。老一辈男女中就剩下他刘八老汉一个人，他相当于他们的公共父亲。他时常感觉到这四个青年男子的爱恋的热流。他冷静地站立在这热流的圈外，深深地理解并尊重这年轻人的活动——这是必然的，也是必要的，那哭哭笑笑、颠三倒四，正是青春生命力的最正常的表现。

刘八老汉，在感知青年人爱恋气氛的同时，更紧地抱着他那份独有的温馨。同时他知道，当他们到了他这样的年纪时，也不再看重从前所发生的那些婚恋事件的本身形态，而只会重视那温馨的回忆的情绪。——在冬季长长的夜里，在梦中，在夜半突然醒来，在黎明的鸟叫声中，在露水的闪光中，在秋野一穗红高粱的梢头，在正午墙头雄鸡的一声啼鸣中，在薄暮铺地的烟霭中……那温馨，会同幽远的虚无消溶在一起。人类坟头的青草和迎春花，肯定是因为吸吮了那温馨之气，才蓬蓬勃勃地生长和开放……

二

和刘八老汉在外边的妻子所生的孩子刘忠谈恋爱的女子，叫田歌。田歌是那样漂亮的女子，她的漂亮连她自己都赞叹不已。其实她长得很矮小，几乎是中等偏低的个头，但她身体的所有零部件都和这种矮小配合得恰到好处，以致于你觉得必须矮小才是最漂亮的。她自己知道她是极其迷人的，无论穿怎样的衣服，只要勾勒出细腰细腿和紧凑的屁股；无论是把头发剪短、挽高、披散或在脑后束成翘起的一束，只要把那小而圆的脑袋突现出来，只要不掩藏那细长白皙的脖颈，不遮住眼睛迷人的秋波和嘴唇那迷人的微笑；她任何时候就都是引人注目的。她丝毫不掩饰自己的矮小，反倒喜欢到高大的女人或男人眼前去，那时她的感觉不是她的矮小衬托了别人的高大，而是别人的傻高马大映衬了她的娇小玲珑。

“是的，但凡矮小的人都是聪明的，”她常对人说。“因为心脏距离脑袋近，供血充足。”

自我感觉是聪明的，觉得具有别的女子所没有的秉赋。但高中毕业后连续三年考不上大学，差点让她在乡亲们面前羞死。——主要是数理化的成绩太差劲；她把这个归结于缺乏数学细胞。她觉得她所有的只是文学细胞，对事物特别敏感，想象力丰富，表达什么东西也毫不吃力——因而她就只具有文学细胞，她下决心要成为一个女作家。考

不上大学有什么了不起呢？在农村又有什么低贱的呢？大学生现在比驴还多，可以拿鞭子成批成批地赶……但我要是成为一个女作家，给十个大学生外加一个县长，我也不换！

想成为作家的那样一个梦想，像魔鬼一样缠住了田歌。她读书、练笔、向外投稿，写小说写散文写诗歌，劳动和别的一切必须的生活程序对于她都成了多余的负担。从报刊上、电视上看到了那些作家们特别是女作家们抛头露面、出尽风头，她妒嫉得只想要骂她们：“狗东西！这些狗东西！她妈是怎么生她们的……”，她不服气。她猜想那些人取得成功，必定有不可告人的邪门歪道。

在平日，田歌不愿意跟那些没有思想、没有追求的农村姐妹们交往，她觉得她们跟她没有共同语言，跟她们说一席话会立刻磨她的斗志。在家里，她是任性的，她的任性彻底制服了父母。可在创作上一点儿成就还没有，在深感孤独和痛苦的时候，她四处觅求知音。向作家们，或向刚发表作品的作者们写信求教，——这些狗东西，这些幸运儿，居然没有一个人向她回信！

三

八里路外有一个黑胖乐观的女同学杨惠，也是文学爱好者。田歌觉得她粗放大意，缺乏搞文学的素质，但她为人热诚，并且有些共同语言，所以就常骑上自行车到她那

里去，有时晚上不回来。田歌只是想从她那里接受一些文化信息和抚慰，而她决不轻易向杨惠提供什么信息，更不用说抚慰了。——竞争是激烈的，一开始就要有竞争的意识。何况，大大咧咧的杨惠，原本就只把文学创作看成可有可无，只是一种兴趣。

奇妙是在那天夜里发生的。

两个女友天空海阔地吹了半天，一会儿是学校，一会儿是农村，一会儿是文坛，一会儿是政局，一会儿笑闹一会儿叹息。后来都倦了。当杨惠躺下来伸开粗壮的胳膊打呵欠时，田歌整理枕头，发现枕头底下一本地区创办的内部文学刊物《希望》。她原本就看不上这种不起眼的东西，现在顺手翻翻。头条小说的标题吸引了她——《弯弯柳》。她最近在构思的那个关于农村知识青年苦闷的小说，正想找一个既有农村色彩又有象征意义的题目，《弯弯柳》正适合，——却让别人抢先了！“他娘的！”她心里骂了一句，忙看内容。她简直要气坏了，——这个混帐小子也写的是农村有知识有思想的青年人，也有苦闷的意味。用第一人称。大致是写一个高中毕业生，回到农村，曾经感觉到理想的破灭。但他接触了老人，接触到同龄人和小孩，接触了田野，也接触了历史。他常常独自在村外池塘边的弯弯柳下徘徊思考，他觉得他应该在这里实实在在地生活与做人，认真触摸生活脉搏的跳动，并用自己的笔去反映这一切。于是他觉得自己找到了最实在也最富于理想意义的人生道路……文笔居然那样朴素，行云流水般自然通畅；而全篇又显得那样和谐，那样有韵味，——比她田歌要写得漂亮十

倍。她简直恨死这小子了！而最叫人恨得牙痒痒的是：她当初就只想到大写苦闷，根本就没想到关于这苦闷的出路，根本就没有这个人想得这么多看得这么远。这个人才是一池平静而又深沉的水，而她不过是路边小坑里乱溅的尿水子！“他娘的不光抢了我的题材，还比我要高明许多……”这才看作者，天爷爷，竟是本县人……

杨惠早已发出鼾声，她拿脚把杨惠蹬醒。

“你认识不认识这个刘忠？”

“就是我们附近刘村的人，连畔种地，这村又是他舅爷家，常到我们村来，挺熟的……”杨惠说，睡意缠绵。“怎么？对他感兴趣？过几天我把他介绍给你，他正没对象呢！——聋三巴四的一块大木头，只要你愿意……唉哟，我可困得嘴唇都不能动了……”没说完呼呼大睡，任田歌怎么蹬再也不动。

田歌现在连一丝睡意都没有了。

没想到在她的身边，在十里路外，居然有这么一个人，居然就发表了小说！虽然是地区不公开的文艺刊物，但毕竟是发表了，毕竟是把钢笔或油笔写的字变成了铅字。而她的小说，至今却连蜡版刻印的还都没有。这小说，起码在全地区扬了名，随着刊物的赠送也一定在别的许多地方出了名，而且也必定拿了稿费。人只瞅着全国有数的几个大刊物显然是一种失策。人的出名，也可以由小到大，一步步来，——先慢慢享用一点，然后再享用大的，这合乎规律，也比较实惠。这是刘忠的《弯弯柳》所给予她的一个重要启发。